

# 冬闲风雅(三题)

□路来森

边品边思,沉浸其中,悠然神往。俗事俗情,皆在那“神往”中,得以净化;忧愁烦恼,皆在那“神往”中,涣然散去;而爱情亲情、朋情友情,则在那“神往”中,得以强化、醇化,竟至于以往情深,潸然泪下。

一啜一饮,茶在口中,思在脑中,情在心中;茶事,亦人事也。雪天煮茶,快意事,赏心事也。

## 临窗读画

我不画画,却喜欢读画。读画,我喜欢临窗,窗明几净,画,也读得清明。冬日里,室外风寒地冻,室内温暖如春,最是适合临窗读画了。

摊开一本画册,你摊开的是一个时间和空间的世界。一页一页地翻看,画面好,感觉更好。尤其是那些古代的文人画,真是文气郁郁,扑面都是古风,都是文人的学养和灵性。

“宋人小品”,一花一鸟,一草一树,一丘一壑,俱是那么精致、生动、传神。见得出来宋代的文化氛围,见得出来人的生活节奏。彼时,文人的生活节奏,一

定很慢,很从容,要不,那花那鸟,怎就画得如此细腻而生动呢?花,在你的注视下,正缓缓绽放;鸟,在你的凝视下,正呢喃低语,或者欲振翅飞翔。一切都是“静中寓动”,若非有一种从容和宁静的力量,又怎会如此?

山水画,是我的最爱。读山水画,是典型的“卧游”。

山水画,我最喜欢石涛。石涛的山水画,我用三个字概括之:阔、精、雅。阔,是阔大、阔达,有一种豪迈之气;精,是精致,大背景下的一山一石,一草一木,一鸟一虫,都见功夫,绝无粗疏之感;雅,是有文气,不是靠画技而成功,而是画技后面,有丰厚的文化积淀作为支撑,文气沛然,一派潇洒风神。与之同时代的八大山人,也画山水,但每读之,总觉得八大的山水,有一种“瘀滞”之气,缺乏大场面,大气派。八大心中有“郁气”,故尔,其山水,也难畅达。

我到底还是喜欢石涛,临窗读石涛,一山一水,山山水水,都有一种“轻逸”之感,画面美,读之,人心亦爽,亦美。

## 野步黄昏

夕阳淡淡,淡若薄金。暮气融融,亦觉大好。

田野行走,满目荒凉。岭丘峻嶒,枯草一地。踽踽而行,脚步如这个冬日一样滞涩、缓慢。野地背阴处,残雪片片,如白云降落地面,残损了容颜。雪片,在黄昏中,变红,变紫,变得像皇皇逃离。

花花搭搭,也是一种美。爬上一座小丘,登高望远,心地廓然,辽远。山上,树木皆枯,枝如刀剑,刺向湛蓝的天空。晚霞在枝条上流淌,浅浅淡淡的一种燃烧,也叫人觉得美。

群雀,栖落树枝,乍然而来,霍然而去,匆匆,如冬日的一阵风。举目而望,虽非“归鸿”,却也生一份灵动、飞扬的欢喜。

一个人,缓缓地走着,萧寒中,有一种莫名的寂寥;寂寥中,又透出丝丝的莫名的欢喜。欢喜何在?身悠悠,心悠悠,便觉得自己,就是这个世界上最自在的人。

生命之可贵,贵在自由、自在。野步黄昏,一颗逍遥心,一个逍遥人。

# 涅槃的枯藤

□王国梁

寒霜落了一场又一场,冬日的荒寂已然登场。田野里早已没了半点生机,昔日盛况非凡的菜园仿佛惨烈的古战场,七零八落,一片狼藉。我站在高天与厚土之间,任凭自然深处的风吹拂,心中涌起一种说不清的复杂况味,类似悲壮,又不是悲壮那么简单。

繁华谢幕,满地枯藤。丝瓜藤,冬瓜藤,长长短短,歪歪斜斜,仿佛一首表达凄苦情绪的宋词,每个字都透出了无限伤怀。横陈的藤蔓脆弱干枯,经常被风吹断,狼狽地萎落在地。一根根彻底失水的枯藤,没有丝毫重量,当然也丧失了与寒风抗衡的能力。它们在风中瑟瑟抖动着,有时甚至被风卷积,摔打,看上去可怜巴巴的样子。这一地枯藤,就像一张饱经沧桑的脸,写满了岁月艰辛和人生无奈。枯藤,一直是寂寞苍凉的代名词。其实任何事物前面带一个“枯”字,就注定了枯黄昏暗的底色。

时间往前推一个月,这里还是一派生机勃勃。那时候,千万条绿藤共同营造出一个歌舞升平的繁华盛世。我曾经被那些细弱的藤狠狠狠到了,它们看似柔弱,其实每一条藤都像一个小宇宙,会迸发出惊人的能量。有时候你会觉得它们几乎有撬动地球的力量,只需一条绿藤,就可以结出比绿藤重十倍百倍的果实。冬瓜硕大无比,有的重几十斤。那么重的果实,垂悬在绿藤之下,看上去很不匹配。但冬瓜丝毫不会担忧会沉落在地,反而个个淡定自若的样子。它们在飒爽的风中浅笑安然,展现出让人惊叹的一幕。细细的藤,硕大的瓜,看似有点违和感,其实正可见藤蔓那种四两拨千斤的能力。

除了冬瓜藤,还有看似更柔弱的丝瓜藤。丝瓜藤是一种目标明确的植物,它们永远都是朝上攀援的。巧借环境之势,最大限度地展现自己的生命价值。那些修长俊美的丝瓜,挂在水篱笆上面,从秋风乍起到秋风萧瑟,它们源源不断地输送着果实。一茬又一茬,刚摘了不久,很快又冒出一茬,仿佛是幼儿园的小孩子,一届一届往上顶,永远那么欢欣实实。我没有计算过,一棵丝瓜秧能产出多少丝瓜,但我知道数量一定是惊人的。

可是,时令推移是大自然的神奇密码,任何生命都无法违背自然的意志,草木的衰败是必然的规律。我清楚地记得,藤茎上有了枯黄的叶子之后,果实依旧没有放弃生长。有的藤蔓已经枯了大半,可上面的果实依旧顽强地坚守最后的尊严。作为果实,不停生长是它最后的尊严。虽然它有些力不从心,但仍在竭尽全力。我的母亲曾经告诉我,秋末的瓜果味道很好,一点不逊色于旺季时候的。我想也是,那样的果实里面应该多了醇厚之味。

待到果实彻底退场之后,只剩下这满地枯藤。回味了枯藤的生命历程,我心中那种类似悲壮的情感陡然一转,“悲”一扫而光,只剩下了“壮”。“壮”是壮美,壮观,壮烈。忽然觉得这横斜的枯藤,仿佛被大自然的画笔精心构图过了,组成了一个大大的凤凰涅槃的图景。凤凰投入火中,燃烧化为灰烬,再从灰烬中涅槃重生。涅槃的枯藤,真的就是浴火重生的凤凰,留下永恒不灭的形象。枯藤耗尽了最后的力量,化为尘土,承接来年春天的新生命。枯藤不死,生命永恒。

任何鞠躬尽瘁的生命,都是值得被歌颂的。

小时候喜欢在厨房里帮母亲烧火做饭,特别是冬天,搬来一把小板凳坐在锅灶前,既帮母亲添柴烧火又可以取暖,可谓一举两得。冬天衣服多,每次往锅灶里添柴的时候一不小心衣袖就会碰到锅灶里的锅底灰,母亲看见了,笑盈盈地过来帮我轻轻拍去衣袖上的锅底灰。

有的锅底灰很顽固,拍是拍不掉的,那就得用刷子就着清水刷。为此,母亲只要看见我在炉灶前添柴烧火,就会不停地嘱咐我要小心,不要碰到了锅底灰。实在不行,就叫我戴上一副袖套,不至于把衣服弄脏了。

我们农村里的锅灶是一排的,靠里面的是大灶,一般只有过年或家里办喜事的时候才派上用场,而外边的小灶几乎每天都要烧火做饭。在锅灶前添柴烧火我认为是一件快乐的事,烧火之前,先把炉灶里的炉灰铲干净,再塞进一把松毛或带叶子的碎柴,火柴点燃后用火钳夹住送进炉灶里,瞬间柴火燃烧了起来,紧接着往里面添硬柴,等那些硬柴燃着了,火势趋于平稳。那些燃烧起来的火焰如抖开的绸缎,火舌呼啸着舔舐着锅底,间或有几粒火星随着“噼啪”声炸响飞溅出来。

柴火最好烧的当属杂木硬柴,一般烧起来火力均衡,且耐烧,烧过的木炭也是坚硬成型的。最不好烧的是松木,松木里面含松油,火力猛一阵,后劲不足,最烦人就是灰大,满厨房都会飘着絮状的油烟,长期用松木烧火,锅灶里面最容易积结上一层厚厚的锅底灰,阻隔了火力,对铁锅的传热造成一定的影响。一旦锅底积结太厚,就把铁锅拎到外面,用刀或铲子将底下的锅底灰清除干净。母亲还把黑乎乎的锅底灰收集起来装在密封的瓦罐里。黑乎乎的锅底灰还融进民俗里。我们当地习俗,外甥第一次到外婆家过门,额头要被外婆用锅底灰点黑。这天,小夫妻要抱着刚满月的孩子,

如烟往事

# 人间烟火锅底灰

□江初昕

带着礼物去外公外婆家报喜。外公外婆早已掐着指头,算准了日子,就等小外甥的到来。小外甥第一次来到外婆家,欢迎的场面当然是热烈的。一阵“噼噼啪啪”的鞭炮响过之后,外婆抱着小外甥来到厨房里,从锅底下抹来一点黑锅灰,涂抹在小外甥的额头上,边抹边大声说到:

“外甥狗外甥狗,常来外婆家走一走。”明代文学家梅鼎祚《玉合记·逢世》写道:“乘流妨点额,一跃可成龙。”点额被视为吉祥,寓意成龙成凤,将来大有作为。做外婆的还准备了虎头帽、长命锁,当然还有一个大大的红包。

除了外甥满月回外婆家抹锅底灰外,当地人还有一个习俗,那就是结婚闹家公家婆,那场面热闹非凡。娶媳妇当天,亲朋好友集聚在一起,结婚三天无大小,虽然主角是新娘新郎,但闹家婆已经成为当地婚庆活动的重头戏,比闹洞房还要热闹。此时的家公家婆早就被人按在凳子上,抓住双手动弹不得。只见人先将锅底灰沾在自己的手掌上,再抹到两位家公家婆的脸上,转眼间家公家婆变成黑包公,只露出两只溜溜转的眼睛,一旁的乡亲们都不由捧腹大笑。另外也有人将家公的头发包扎起来,戴上红花;家婆戴上纸糊的高帽,变成了傻婆婆。“乔装打扮”之后,就在众人的前呼后拥下游街,所到之处,乡亲们笑得前仰后合。这一天,无论辈分高低、年龄大小都可以参与进来,家公家婆也都不会恼,而是欣然接受,锅底灰抹得越多,说明婆家在当地口碑越好。

黑乎乎的锅底灰还有一个诗意的名字叫“百草霜”,还是一剂治病良药,《百草图经》记载有止血消积功效,对于治疗便血、吐血、口舌生疮这些疾病有一定的疗效。小时候要是不小心擦破皮流血了,母亲就会捧出小瓦罐,用棉花沾上锅灰擦一擦,消炎止血很管用。没想到,貌不起眼甚至令人生厌的锅底灰有如此神奇作用,我对黑黝黝的锅底灰另眼相看了。

# 欲向青天花数朵

——冬游千山纪实

□殷修武

“明霞为饰玉为容,山到辽阳峦嶂重。欲向青天花数朵,九百九十九芙蓉。”这是清代著名诗人、书画家、安徽桐城老乡姚元之(1773—1852年)对辽宁省鞍山市千山风景的绝唱。

素有“东北明珠”之称的千山风景区南临渤海,北接长白山,群峰拔地,万笏朝天,以峰秀、谷幽、石峭、庙古、佛高、花盛、松奇而闻名天下,具有景点密集、步移景异、玲珑剔透的特色。此山的最高峰“仙人台”海拔高度只有708.5米,因相传此山有999座山峰,遥遥如青莲接天,又称千朵莲花山,简称千山。千山是国务院首批的5A级风景名胜旅游度假区。笔者曾于上世纪九十年代初夏在千山度假五天,大有“识得关东千山秀,不看五岳也无悔”之感。

提起千山,很多游客不禁想起山花烂漫的春天,松柏拥翠的夏天和万山红遍的秋天。而我更喜欢瑞雪初霁的千山初冬的色彩。那年元月初,应沈阳铁路局宣传部新闻处退休干部孟军老兄的邀请,我和老孟又一次游览了千山。严冬的一场大雪纷纷扬扬下了一夜,偌大的千山仿佛铺上了一层晶莹剔透的天鹅绒大地毯,白茫茫一望无际,如白浪滔涌澎湃,又似茫茫花迎风怒放。雪后的第一高峰仙人台(又称观音峰)素妆淡裹,玉立雪汉。我们站在峰顶,依栏伫立,宛如挺立在乘风破浪的航空母舰的观礼台上。起伏的白色山峦如万顷波涛奔腾,颇有一股气吞山河的豪迈气魄。放眼四周,山岗、松林、庙宇、亭台全部笼罩着一层白茫茫的厚雪,那散发着宗教清寒氛围的寺庙群,青砖红瓦与莹莹的雪相映成趣。洒落了叶子的白桦树上挂满了毛茸茸亮晶晶

履迹

晶晶的银条,而那些四季常绿松树上则挂满了蓬松沉甸甸的雪球,煞是好看,真可谓是“忽如一夜春风来,千树万树梨花开”。

初降瑞雪的千山游客很少,就连春夏秋冬四季如织的龙潭湖景区,此时也很寂静苍凉,呈现出从未有过的空旷和纯洁,大有“千山鸟飞绝,万径人踪灭”的感觉。只有偶尔从树枝上被风吹落的雪向你袭来,霎时才觉走进了周围的宁静。于是你就会被暂时的空蒙迷离所包围。在这特有的静寂与纯洁中,远处那闪着光彩的古庙寺院显得更加庄重和肃穆。此情此景,一种淡淡宁静之感油然而生,灵魂仿佛得到净化与升华,很有一种超凡入化、宠辱皆忘之感。在这苍茫无际的大自然中,那静卧在悬崖峭壁上的庙宇,使我领悟到人的伟大和中华民族历史的源远流长。

千山第二高峰五佛顶,五尊碧玉石佛在白雪的烘托下,如端坐在云端鹤发老人。神态安详而神秘,使我思绪万千。站在峰顶,南望千朵莲花起伏奔腾雪凝大地,银装素裹,好似一派壮阔无比的北国风光,顿觉心胸开阔而高远。从“无量顶”的西面,向上眺望危崖耸立的“天上天”,只见在白雪簇拥下,峭峰如漂浮在大海中的鼓浪屿日光岩,更加独具神韵妙姿。当晚霞夕照之时,整个千山好似涂抹上一层玫瑰色,金浪翻卷。景色壮观无比,引发出人们浪漫的遐思和无限的憧憬!

“北国风光,千里冰封,万里雪飘……江山如此多娇”此时,我想起伟大领袖毛主席诗句。千山的冬天气景像展示不尽的山水画卷,描绘出“瑞雪兆丰年”的丰收年景。朋友,你是否想一睹雪后千山的娇美丰姿呢?如果你去了,一定会被她的雪景所陶醉而流连忘返。

## 雪天煮茶

一只电茶炉,一把电茶壶,一饼普洱茶;窗外在落雪,我在煮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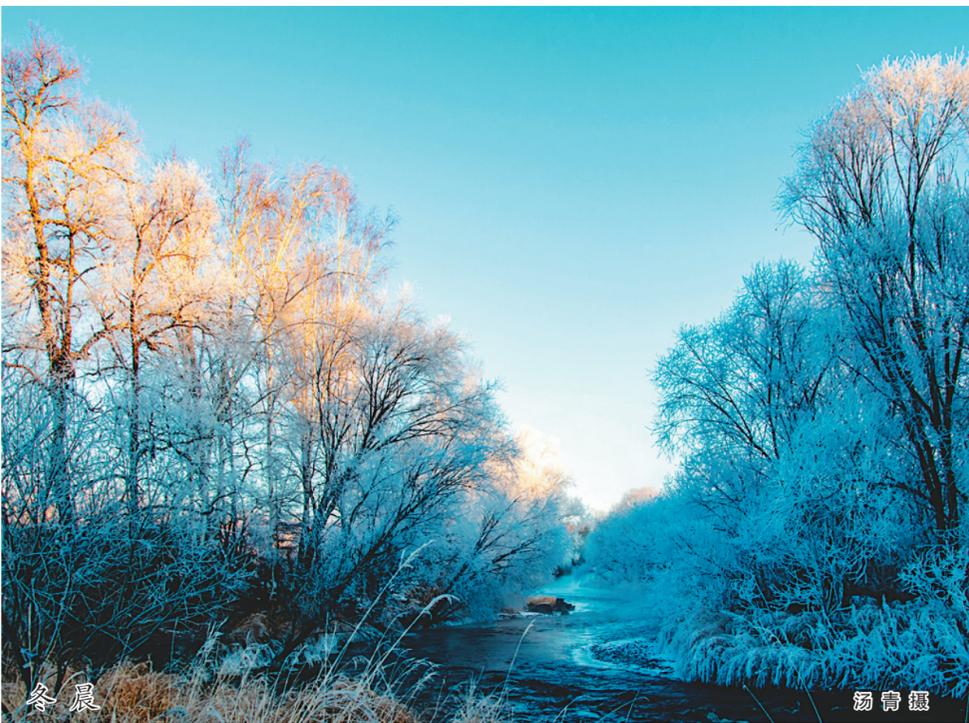
冬日,我喜欢煮普洱茶,浑厚、浓醇、醇红,恰如这落雪的天气,有一种“天人合一”的朴实感、自然感。

茶,是一片片茶,一片一壶,恰到好处。冬日,我喜欢在壶中载沉载浮,然后,缓缓散开,像一个个从容过着的日子,舒缓而烂漫。雪,一片片落下,一寸寸积厚;茶,色愈来愈浓,汤愈来愈稠,浓稠到极致,便是混沌一团,如醇厚的情感,弥醇弥香。

啜一口,齿颊流香,腹腔生暖,便觉得是一份人生好滋味。

啜一杯,望望窗外的落雪,雪白,茶红,色色分明。我的心情,便也在这色与香的世界中,花儿一样绽放,觉得是如此的灿烂,如此的芬芳。

品茶,是一种生活,也是一种修养,一种境界,雪天品茶,境界自高。境界自高,高在冷暖交融,高在色色分明,高在思悟驰骋纵横。



冬晨

汤青摄

# 传统写作的魅力

——从《大徽班》看谢思球的叙事美学追求

□余徐刚

同声堂戏园子偷听《群英会》,不巧被老板余老四逮个正着,余老四发现了高朗亭的慧根,于是就有了顾老头,有了顾老头,于是就有了郝天秀,高朗亭的戏剧人生登场,包括他的情感,故事由此展开。

高朗亭既有天分,嗓音清脆,又好学,灵气十足,从武戏基本功开始磨炼,再到文戏主工旦角,吸收并揉合各家之长,到16岁时已是色艺双绝。

机会来了,乾隆55年的冬天,高朗亭应第一代三庆班班主余老四邀请,率扬州徽班入京,参加庆祝乾隆皇帝八十大寿的演出,高朗亭的三庆班表演一举成名,随后四喜、春台、和春等徽班又陆续进京,这就是四大徽班进京城,高朗亭成为四大徽班的统领。当时的戏曲界有“花雅”之争,双方互争不下,互不相容,明争暗斗,高朗亭退而求之,以人格的力量战胜了以昆剧为代表的雅部,四大徽班从此声名鹊起,为日后的京剧奠定了重要的基础。

作者谢思球把所有的笔墨集中在高朗亭身上,我们从《大徽班》这部作品中看到的高朗亭是一个精神高度自觉自立的形象,同时他又是那样的富有人性,当高朗亭还只是一个初登梨园舞台实习生,挣取了人生第一笔薪酬之时,毅然决然离开杭州,拿着银两回到家乡石牌要去姜家赎回自己的亲妹妹。高朗亭的人性道德体现在日后的各种社交中,当他知道了对手的不幸境遇后,毫不犹豫地向对方伸出了援助之手,帮助对手摆脱了困境。高朗亭以德报怨,他的胸怀与气度不是常人可以比肩的,也是常人难以企及的。

《大徽班》中,作者以人文批判的精神姿态,对人性内在本质进行了丰富的拓展,谢思球总会为我们适时地塑造一些或善良的、正直的,或卑鄙的、心胸狭隘的小人物。这些小人物出身不同,经历不同,有的身处绝壁,却依然奋进向上,有的贪名逐利,心术不正。这些小人物跟随着高朗亭一起

旋转,缓缓打开了各种微妙的人性状态。当我们在“小人物”的厄运中,无法呼吸、不能释怀的时候,作者总是能让读者看到柳暗花明式的命运转折,引起读者探寻,无形中丰富了作品的内涵。小说在情节的处理上,尤为精彩,我们看到的,是一个立体的社会状态,作者有意制造一些悲喜交加的场景,然而,作者的重点不在于悲喜,更隐藏在悲喜过后的一种落魄与苍凉,张爱玲在《自己的文章》说:“我是喜欢悲壮,更喜欢苍凉……悲剧则如大红大绿的配角,是一种热烈的对照。但它的刺激性还是大于启发性。苍凉之所以有深长的回味,就因为它像葱蒜配桃红,是一种参差的对照。”在这些悲喜苍凉场景中,“参差对照”的“小人物”演绎了梨园舞台上的精彩人生,也反应了社会的现实。

《大徽班》文本在发散的光热中包含着温情的批判力量和仁义的人道力量,而高朗亭的艺术生命力在小说中化成了那股单体精神:一个灵魂纯洁的伶界领袖,一生都在追逐着梦幻与理想,一生都在不断突破,在平凡中时时展现出伟大的道义和伟大的人格。《大徽班》从现实与历史两个侧面,在时空交替中,综合运用转喻、隐喻手法彰显了人性关怀和读者审美诉求,也是这篇小说的魅力所在。

《大徽班》的传统叙事,不局限于故事的叙述,更多融合了抒情方式,在谢思球的写作体裁中,散文则是重要一项,我们看到,《大徽班》的故事情节往往带入了较多的抒情气氛,起到了故事渲染作用,这种渲染效果能直接有效将读者带入到故事情境中。

小说中所采用的叙事与打情的循环结构,增强了小说的生动性,避免叙述的平板和结构的单调,固化了文本构成。另外小说在语言上也偏向于散文化,洗练隽永、富有感情,让读者产生情感的涟漪,达到共鸣共振。

